**关于组织参加“第十四批江苏省特级教师”现场展示与观摩活动的通知**

发布部门：教师培训     浏览次数（345）    附件下载次数（0）

发布时间：2016-09-05 16:32

大 中 小

打印

各中小学：

　　为进一步发挥特级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，加大优质资源对农村和薄弱学校的辐射力度，促进广大教师的专业成长，根据常州市教育局通知，决定在第32个教师节之际开展“第十四批江苏省特级教师现场展示与观摩活动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安排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**展示时间** | **展示内容** | **点评专家** | **展示地点** |
| **日期** | **具体时间** |
| 陈伟 | 待定 | 8:55-9:40 | 课题：化学1：物质的聚集状态 | 吴永才 | 省奔中树人楼二楼录播室 |
| 9:50-11:00 | 讲座：教师专业发展的反思与体会 | 省奔中树人楼四楼报告厅 |
| 朱俊 | 2016年9月13日 | 8：35—9：20 | 课题：生命活动的主要承担者——蛋白质 | 李能国 | 常州市新桥高级中学阶梯教室 |
| 9：45—11:00 | 讲座：《生物科学探究与学生发展核心素养培育》 |
| 孙建顺 | 2016年9月19日 | 8:00-8:40 | 课题：五年级蹲踞式起跑 | 王渺一 | 新北区新桥实验小学田径场 |
| 9:30-11:00 | 讲座：《论文写作的点晴之术》 |

　　　二、报名及管理

　　本次活动在全市范围内组织报名，并向农村、薄弱学校倾斜，本区域内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教师优先报名听课及讲座。由教师自主报名，凡是报名参加观摩学习的教师，半天活动计4课时，计入2016年“名师大学堂”个人总课时中。

希各中小学接通知后立即组织教师在“常州教育网”或“常州市教师发展中心网”点击本次活动的链接进入平台报名，也可以直接访问报名网址（http://bm.czjs.czedu.gov.cn/）。教师报名一经确定不得无故缺席，并请遵守培训活动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常州市教师发展中心将全程参与管理。

常州市新北区教师培训中心

2016年9月5日